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宁波恒帅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作为宁波恒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帅股份”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或“保荐机构”）对恒帅股份进行了 2024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现将培训情况报告如下：

一、培训基本情况

时间：2024 年 12 月 26 日

培训方式：现场授课与自学相结合的方式

地点：公司会议室

参会人员：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中层及以上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

二、培训内容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要求，就董监高持股规则、短线交易以及《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等相关内容，对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中层及以上管理人员进行培训，使上述对象加强理解最新监管政策内容以及公司日常规范运作方面应注意事项。

三、培训总结

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工作过程中，恒帅股份参训人员认真学习并充分沟通，积极配合。通过此次培训授课，使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及以上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对于持股规则、短线交易和最新监管政策有深入的了解，结合相关案例分析，进一步增强了公司相关人员对上市公司的规范运作意识，达到了预期的培训效果。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波恒帅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吴小鸣

胡国木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